

上海市宝山区教育局文件

宝教〔2023〕1号

上海市宝山区教育局关于印发《上海市宝山区教育局2023年工作意见》的通知

教育系统各单位：

现将《上海市宝山区教育局2023年工作意见》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贯彻落实。

附件：上海市宝山区教育局2023年工作意见



附件

上海市宝山区教育局 2023 年工作意见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也是全面落实市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加快推动“北转型”的奋进之年。2023 年，宝山区教育局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坚持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围绕深化教育综合改革、提升教育教学品质和扩大宝教品牌影响，以实际行动把党的二十大精神转化为推动教育综合改革的生动实践和办好人民满意教育的务实举措。

一、加强党对教育工作全面领导，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1. 全面贯彻落实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创新和改进学校领导方式，提高党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能力，把党的领导贯穿学校管理全过程、各方面，整体性推进体制改革、全方面赋能制度优势、革命性重塑议事机制，积极构建“党组织领导、校长负责、多方参与、全员育人”的治理新格局，把政治标准和政治要求贯穿办学治校、教书育人全过程各方面，充分调动各方面积极性。

2. 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

宣传贯彻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落实《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程改革创新实施方案》。加强“大思政课”区域共享课程体系建设和实践形态探索，开发 30 门“大思政课”精品课程，推出 30 个“大思政课”特色实践活动。

3.构建“开门办教育”育人格局。做强做亮“社区教育+治理”品牌，把教育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延伸进家庭社区，在全区 12 个街镇打造治理“会客厅”。加快对宝山“五个百年”红色教育资源的利用，指导学校完成研学实践活动并总结提炼经验。

二、构建数字化转型新格局，推进课程教学与评价改革

4.完善“基座+生态”服务能力和运营体系。聚焦公平均衡、优质高效、个性灵活和智慧绿色，在已初步实现“未来宝”教育数字基座全区覆盖的基础上，进一步升级基座五大中心能力，实现统一认证、应用全生命周期管理、数据分级分类管理和共享，满足区校应用差异化需求，推动区域教育数字化转型均衡发展。以教育评价、教学管理、行政办公、教辅后勤、信息服务等模块为基础，结合教、学、管、评、考等不同环节以及教研、服务、资源、活动和家校互动等不同内容，优化各类教育教学和管理应用场景区级部署，推动各应用场景学校常态化使用。推进教育大脑及教育治理项目建设，不断提升宝山教育管理精准化和决策科学化水平。

5.持续推进教育新基建。完成 50 所试点校网络改造工作，区域有线网万兆互联、千兆到终端。推进无线网与 5G 融合，

完成 16 所学校、幼儿园无线网络覆盖，满足试点校一个年级移动学习终端配备，强化网络安全保障，实现网络和设备保障能力高于全市平均水平。健全信息化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体系，做好下一年度信息化项目建设申报工作。

6.推动大数据支持下的教学改进。紧密对接市“三个助手”建设，进一步升级区“三个助手”平台功能，深化知识图谱、AI 课堂循证平台、数字画像、同济智慧课堂等项目集成，提升区“三个助手”在教师备课、课堂教学、作业辅导等方面智能化水平，优化线上线下混合教学，全力推进技术支持下的学习环境设计和自适应学习探索。以参与上海市“空中课堂”资源建设、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课程资源建设为契机，结合“数字贡献度”评价改革，促进区域数字化教学资源建设。进一步提升区“三个助手”在教学数据实时采集、分析方面的能力，探索数据驱动的数字化教学应用。

7.探索基于人工智能的未来学习。与市教委共建成立“上海市未来学习研究与发展中心”，探索基于人工智能的未来学习样态与学习发展研究、指导、培训和教育人才培育。市、区联合建设重点实验室、博士研究站与博士后流动站，开展问题化学习深化与推广、3.0 未来学校建设以及国际教育交流等。

8.提升师生信息素养和技术应用能力。开展第二届低代码培训及应用创新大赛，启动首批数据分析与可视化技术应用培训，推进人工智能助推教师队伍建设试点工作。组织开展学生信息素

养提升实践活动，试点人工智能教育进校园。

9. 稳慎做好招生考试改革。规范义务教育新生入学信息登记和招生录取工作，做好政策宣讲和“校园开放日”活动，落实义务教育免试就近入学、“公民同招”和民办学校“摇号录取”，有序引导域外农场学校学生回沪就读。审慎制定高中阶段招生计划，落实高考综合改革配套举措，平稳推动名额分配录取方案制定和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录入工作。完善中高考质量评价考核机制，并做好新增、新设民办高中指导和审批工作。

10. 提升校内课后服务品质。落实《上海市义务教育学校学生课后服务工作指南》要求，推进陶行知纪念馆、少年宫、青少年活动中心等课后服务共享课程的开发和建设。对接教育部课后服务管理平台，完善本区课后服务维C平台，强化学生选课、课堂管理、课程评价等功能。

三、聚焦优质均衡普惠特色，促进区域教育高质量发展

11. 提升学前教育普及普惠水平。制定《宝山区开展婴幼儿照护示范城市创建方案》，持续高标准落实“新增5个普惠性托育点”政府实事项目，探索社区托育点“宝宝屋”多种照护模式，实现科学育儿指导服务对有需求的家庭全覆盖，进一步满足人民群众普惠、安全、优质的托育服务需求。动态调整优质园创建方案，形成行政引领、业务条线整体推进的工作保障机制。开展第二轮24所公办二级园带教工作，持续推进民三园提质升级。以“三大指南”实验区为契机，以“教育部推广安吉游戏”龙头项目为

引领，高品质打造体现陶行知教育思想的宝山学前教育品牌。

12.加快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做好第一轮公办初中强校工程项目的终期评估，制定新一轮实施方案，不断健全实验校增值性评估机制。落实《宝山区推进紧密型学区和集团建设工作实施方案》，按照“五个更紧密”的要求，启动第二批紧密型教育集团¹建设。推进小学紧密型学区建设，完善组织架构，明确任务职责，划定学区范围。打造新优质项目学校学习共同体，推进第二轮城乡学校携手共进计划，整体提升区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水平。

13.促进高中多样化有特色发展。深化“双新”课改市示范区建设，制定《宝山区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实施区域推进方案》，整体部署、分层分类落实区域推进工作，并开展好区域推进的阶段评估、项目学校的入校指导与专题研讨活动。加强与上海美学学会、上师大基础教育集团学校的合作，进一步打造罗店中学美育品牌，扩大罗店中学美育特色影响力。推动宝山中学、行知实验中学做好特色普通高中展示资格评审准备工作。

14.打通特殊教育适应性发展路径。出台《宝山区特殊教育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完善15年特殊教育贯通体系建设，初步建立宝山区特殊教育数字化平台，打造上海市自闭症中心服务品牌。实施“宝山100”青少年拔尖创新人才培养计划，探索拔尖创新人才发展规律和教育教学规律，建设数学、物理、化学、生命科学和信息基础等学科基地，为学有潜力的学生提供

¹ 淞谊中学教育集团、杨泰中学教育集团、实验小学教育集团、一中心教育集团。

丰富的创新实践机会。

15.推动职业与终身教育布局升级。加快新建宝山第三老年大学，在全区范围内组织开展“老年数字教育进居（村）行动”，大力推进老年教育“三类学习点”建设，启动区级街镇社区（老年）学校优质校评审。根据区域转型发展需求，引导区域内职业院校开设、做强人工智能、生物医药、智能制造、家政养老等专业，并开展学前教育保育员培训等。备战2023年上海市“星光计划”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积极参加上海市社区教育实验项目和市级、区级老年教育课题研究。

四、坚持五育并举融合育人，培养全面发展时代新人

16.深耕“陶行知教育创新发展区”。孵化“上海市宝山区陶行知教育创新发展学校”，培育具有陶行知教育特色的校园文化。开展“学陶师陶”楷模、标兵评选，推进“长三角青年陶行知教育研究联盟”，架构以知陶、习陶、研陶、践陶和扬陶为特色的宝山区青年教师进阶体系，培养和打造深耕课堂、致力教改、善于创新的新时期陶行知教育思想传承者与实践者。

17.深化“智慧主动健康”改革项目。新增41所智慧体育试点学校，构建“一人一档”数字化学生档案，针对不同学生身体素质及健康状况特点，提供符合其特性的健康处方。实施学校体育场地对外开放“民心工程”，完善开放指标和具体开放措施。每学期开展至少2次视力监测，实现近视率年度下降0.5-1%目标。完成心理危机预警系统平台学校试点及在线资源平台建设，完成全

员导师平台建设。开发 20 门“润心关爱”心育区域精品课程，孵化 20 所心育特色校，形成 3 个区域实践活动特色项目，完成 23 个心育小工具的学校实施。落实家庭生涯教育三阶式发展项目，推进“行至行”积极教育项目、提升初中生抗逆力项目和“爱宝行”在线家长学校平台建设。

18.做强“行知行”全国劳动教育实验区。落实《宝山区中小学（幼儿园）劳动课程实施意见》，出台《宝山区“行知行”劳动教育教师研训与管理办法》，培育以“行知行”劳动教育为标识和品牌的区域劳动教育生态。孵化 25 所特色鲜明的劳动教育基地学校，开发 30 门劳动教育精品课程，推出 30 个劳动教育特色活动，建设 5 个校外劳动教育基地和 20 个劳动体验创新实验室。完善以“第三空间”为代表的校外实践基地管理，持续打造“出门三公里劳动教育体验圈”。

19.打造科创绿洲和美育生态。组织实施“科创宝山杯”全球学生好问题评选活动，打造享誉国际的青少年科技教育品牌赛事。积极创建上海市科技体育示范区，完成国家级校园航空模型飞行营地建设，新增 3000 个家庭创客，扩大宝山科技教育原创品牌影响力。依托“宝山区青少年科学研究院”等，推进“宝山 100”未来创新人才培养行动。制定《宝山区科技教育服务“双减”行动计划》，评选 20 个区级“科技教育名师工作室”和 20 名区级“科技教育特长教师工作室”。完善艺术项目“一条龙”布局，建立学校艺术自评及学校艺术教育年度报告制度，加强学生艺术团和展

演体系建设，扶持一批引领效应突出的“龙头”学校。

20.规范教材与语言文字工作。进一步规范课程教材读物管理，加强中小学进校园课外读物的备案与审核机制，加强区级教材专家队伍建设，确保区中小学教材使用合法合规。推进区域语言文字规范化水平监测，继续开展中华经典诵读工程以及“书香校园”“中国诗词大会”“啄木鸟”等竞赛和推广活动，打造经典诵写讲基地校。

五、落实师德师风建设要点，打造高水平教育人才队伍

21.学陶师陶引领教师队伍建设。坚持师德师风第一标准，围绕“学习党的二十大，培根铸魂育新人”主题，继续推进“师德师风主题月”教育，以“教师开学第一课”“师德师风大家谈”“思政课堂我来讲”等形式，集中展示全区广大教师爱党爱国、立德树人、自信自强的精神风貌，进一步营造风清气正的教风行风。继续开展“万名教师走万家”家访活动，践行人民城市理念和爱满天下精神，携手共筑家校社协同育人场。

22.对标争先提升育才引才力度。加快推进“教育部人工智能助推教师队伍建设试点区”建设，建设“数智化”教师教育平台，打造“青年教师荟”，推进“数智”赋能的教师评价改革，指导全区在编在岗教师完成信息技术能力提升工程 2.0。加快出台《宝山区陶行知教育创新发展优秀人才激励办法》，加大高层次、高学历人才引进力度。提升能级打造我区“十百千万”教育人才培养工程，持续推动“卓越工程”“青陶工程”等一批品牌项目向纵深发

展。为符合特级、正高级申报资格的教师定制助推路径，遴选、培养一批基层治理专职教师。

23.选优配强教育系统干部队伍。依据《宝山区教育系统校级干部任期制交流轮岗实施意见》，探索教育系统干部任期制轮岗制度。加快《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代宝山区教育系统干部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文件编制，统筹布局教育系统干部梯队。推进教育系统年轻干部公开选拔工作，加快对40周岁以下成熟型干部正职岗位的选拔任用，对35周岁以下年轻干部加快副职岗位历练。

六、优化教育经费投入使用，提高资源供给和保障水平

24.推动教育基础设施提档升级。加快推进白鹭小学、白鹭幼儿园、吴淞中学等项目年内开工，落实杨泰实验小学、红星小学和罗泾中学等储备项目前期手续推进，确保华二高中、顾村中学等项目年内竣工。做好2023年新开办学校相关建设与配套工作，落实本区教育系统中小幼居住区公建配套教育设施验收移交标准，确保“十四五”配套学校开工率。积极落实“新五项标准”²，继续推进“十四五”校园灯光改造，确保2023年义务教育学校灯光改造覆盖率达到80%。

25.加强教育系统各项财务管理。及时、完整、精准做好2023年度部门预算编报工作，强化预算执行，结合财务中心自查、专项检查、内部审计检查等加强对预算收支范围、编制、批准、执行、调整等过程的监督。根据义务教育生均经费支出标准做好资

² 义务教育学校校舍建设、教育装备配置、信息化环境建设、教师队伍配置和生均经费标准

金保障，提高内涵建设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做好教育经费乡镇统筹工作，以及部门预算、部门决算、“三公”经费、项目经费、困难学生资助信息公开。

26.用心做好学生资助工作。落实学生资助“免申即享”，做好与上海市基础教育学段学生资助申请系统中我区免申资助学生的数据对接。继续做好“宝山区学生资助管理平台”的建设和完善，完成绩效评价模块和区中职教育资助系统基础模块建设，继续推进区资金模块建设。

27.规范教育系统国有资产管理。做好9家民办随迁子女学校纳入公办学校后的资产管理和统筹工作。完善资产管理网络平台建设，规范做好常规资产鉴证和报废等处置工作。积极推进“退租还教”，严格按照相关条例，做好房屋场地出租出借的审核、审批、报备工作。加快推进原镇管学校资产统筹，加快解决材料不全、归属不明、信息不清等问题。

七、推进教育治理体系现代化，完善依法治教路径举措

28.深化督導體制机制改革。依法推进各类督政，按照“一校一方案”落实义务教育优质均衡不达标指标的整改，确保完成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评估验收工作，做好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督导评估迎督工作和上海市对区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年度监测工作。聚焦重点热点开展督学工作，重点做好“双减”“五项管理”的挂牌督导，围绕近视防控、学生关爱、课后服务等开展飞行督导，健全教育督导情况的快报和通报机制，强化督导结果权威性。

进一步健全和规范区教育局督导组织机构,加强专、兼职督学选聘、培养和管理,不断提升督导队伍专业水平。

29.大力加强校园法治建设。规范和完善法治副校长工作机制,全区中小学法治副校长配备率保持100%。积极参加“学宪法讲宪法”系列活动和禁毒“六个一”活动,学生参与率力争达到90%。继续完善我区未成年学生防欺凌及“强制报告”工作制度,鼓励试点学校探索未成年人学校保护和预防校园欺凌工作机制,加强未保干部队伍建设,健全未保档案,发动社会力量主动参与维权关爱系列活动。

30.做好校园安全卫生工作。及时调整落实学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防控工作方案,优化校园检测策略,科学安排教育教学方式,增强校园疫情防控能力。做好校园内水痘、流行性腮腺炎、手足口病、诺如病毒感染等常见传染病处置指导,实现常见校园传染病零聚集性传播。持续开展教育系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推进校园安全中心管理平台视频与公安部门全接入、学校燃气泄露报警装置安装等,开展消防安全标准化建设、校车及校内交通、建筑及设施设备、实验室和危险化学品、食堂和食品安全等专项整治,筹备上海市安全文明校园评审工作。

31.完善校外培训机构监管。坚持“两个为主”原则,完善培训机构管理机制,形成综合治理合力。加强培训机构的准入和监管,根据市培联办的统一部署及各行业主管部门标准,全面受理新设机构的办理,完成原有培训机构的许可证办理。强化培训机

构预收费监管，持有许可证的培训机构开设预收费帐户，全部纳入教育部监管平台。

32.深化教育政风行风作风建设。加强对工程建设、教育收费、考试招生、教师招聘、评先评优等教育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和重要岗位的监察。深化“一网通办”改革及教育领域审批制度改革，落实年度双随机抽查工作，持续开展“双公示”。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上海市“30条实施办法”，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健全解决“四风”问题的长效机制。认真做好人大书面意见和政协提案办理、复查，以及政务公开、信访接待、热线承办、档案、保密、对口支援等工作。

上海市宝山区教育局办公室

2023年1月11日印发

共印 350 份